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2017年1月13日、2017年1月1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5.1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于2017年1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中所列示的公司风险因素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关于风险的提示,上述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本公司再次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1.经营风险

(1)铝锭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铝锭,铝锭采购价格主要参照上月南储铝锭平均价和采购下单当日广东南海灵通铝锭价。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6月,铝锭及铝棒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62.78%、61.63%、54.47%、55.70%。公司主要定价模式为"基准铝价+加工费",公司产品基准铝价于客户下订单时确认,基准铝价主要有:下单上月广东南海灵通铝锭均价、出货上月广东南海灵通铝锭均价或上三个月LME均价+溢价定价模式,其中又以下单上月广东南海灵通铝锭均价为主。该定价模式无法完全避免承担铝锭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如果结算期间铝锭市场价格出现变化,尤其是铝锭价格上涨较快,会较大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根据公司各年度的实际销售情况测算,对于铝价变动的敏感性测算如下:

A.公司产品定价基准对产品毛利率的影响

公司产品定价基准为"铝锭基准价+加工费",倘若客户对铝锭基准价进行调整,则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会发生变化,进而影响产品毛利率,假设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与产品成本中铝锭成本同方向同金额变化,产品毛利率变化如下:

铝锭单价波动幅度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无波动	25.52%	21.13%	19.54%	18.43%
-1%	25.63%	21.22%	19.64%	18.53%
-5%	26.09%	21.58%	20.04%	18.92%
-10%	26.69%	22.05%	20.56%	19.44%
1%	25.41%	21.04%	19.44%	18.34%
5%	24.97%	20.69%	19.07%	17.97%
10%	24.45%	20.28%	18.61%	17.52%

B.倘若客户对铝锭基准价未及时进行调整,则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不会变化,但产品成本中铝锭成本会发生变化,进而影响产品毛利率,具体变化如下:

铝锭单价波动幅度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无波动	25.52%	21.13%	19.54%	18.43%
-1%	25.96%	21.55%	20.04%	18.95%
-5%	27.71%	23.22%	22.02%	21.02%
-10%	29.90%	25.31%	24.51%	23.61%
1%	25.08%	20.71%	19.04%	17.91%
5%	23.33%	19.04%	17.06%	15.84%
10%	21.13%	16.95%	14.57%	13.25%

(2)加工费变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加工费报价,是针对不同客户的产品工艺要求以及复杂程度收取不同的加工费用。根据行业内定价模式,公司产品毛利率受加工费影响较大。受客户下调加工费的影响,报告期内单一客户的单一品类产品的加工费呈下降趋势。公司产品加工费根据产品工艺要求以及加工工序复杂程度确定,2013年度、2014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2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6月,挤型素材平均加工费为8,833.21元/吨,占每吨售价的44.09%左右;挤型深加工产品平均加工费为29,160.59元/吨,占每吨售价的71.35%左右。

公司产品加工费水平受市场竞争形势影响,如公司收取的加工费不能随管理成本及劳动力成本同步提升,将直接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负面影响。若上述管理成本及劳动力成本上升幅度较大,则会导致公司存在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风险。根据公司2016年1-6月的经营情况测算,在其他因素不变的情况下,如果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扣除折旧及租赁等固定成本的影响)上升20%,则将造成同期净利润下滑37.54%;如果上升30%,则将造成净利润下滑56.31%。

(3)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产品远销香港、日本、东南亚及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6月,公司产品出口分别实现销售收入21,765.55万元、21,251.96万元、19,584.75万元、9,706.46万元,分别占相应期间主营业务收入的34.45%、32.40%、30.24%、27.07%。由于外销产品主要以美元和港币进行计价和结算,2013年度公司的汇兑损失为349.24万元。如果未来人民币呈升值趋势,将直接导致公司出口产品价格竞争力下降,不利于国外市场的拓展并直接扩大公司的汇兑损失金额,进而导致公司净利润的下降。

3.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1)所得税税率变化的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核心技术泄密,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6.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为工业铝材,覆盖电子消费品、耐用消费品及汽车制造三大行业。如果宏观经济周期波动造成公司下游行业增长放缓或需求结构变化,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市场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7.厂房搬迁的风险

公司现有厂房部分系租赁所得,平南分公司、模具五金分公司、切削加工分公司均存在租赁无房产证厂房的情形,面积为8,461.90平方米,占公司所有办公及生产厂房面积的21.10%。公司已对上述租赁房产完成备案手续,取得由中山市房屋租赁管理所出具的《房屋租赁证》。公司位于中山市三乡镇西山社区华曦路3号的西山厂区已开工建设,一期工程已竣工并投入使用。公司拟将结合西山厂区后期项目的开展情况逐步将位于上述无证房产的生产线搬迁入新厂区,以彻底解决因租赁无证房产而对生产经营带来的潜在风险。

如果公司拟用于搬迁的厂房未能顺利建设,或在搬迁过程中未能将产能调配妥当,或搬迁后因机器设备调试等因素未能有效发挥产能,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管理和盈利水平造成负面影响。

8.环保标准提高风险

公司产品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部分废水、粉尘、废渣等污染排放物和噪声,如果处理不当会污染环境,给周边居民生活带来不良影响。公司一贯注重环境保护和治理工作,"三废"排放符合环保规定的标准,未受过

报告期内相同或类似产品的毛利率、期间费用率、净利率水平为基础测算得来,公司已经对募投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但未来受到宏观经济环境、产品市场竞争、原材料价格、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存在不能达到上述预期效益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17日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17-001

债券代码:112336 债券简称:16太安债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太安堂药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1月16日在公司麒麟园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月6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柯树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关于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七日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17-002

债券代码:112336 债券简称:16太安债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安堂")于2017年1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14年11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监事会对本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本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独立董事就《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其后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报申请备案材料。

2、激励计划在获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公司于2014年12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提议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将《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于2015年1月6日召开了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

4、公司于2015年1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七日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17-003

债券代码:112336 债券简称:16太安债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安堂")已于2017年1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陈文霞、金勇、刘振龙、吴璇涛、黄璋、柯丽娥、范瑶、王红祥、王超、陈翠萍、陈小卫、郑武雄、蔡洁璇、蔡超佳、林伟琪、蔡媛媛、王旌旗、李旭坤、方秀峰等19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注销以上人员已认购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39.9万股。《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已于2017年1月1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七日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17-004

债券代码:112336 债券简称:16太安债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1月16日在公司麒麟园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月6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由监事丁一岸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认为: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公司本次对已离职的19名激励对象认购的399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回购注销行为。

三、备查文件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七日

(上接B46版)

信用债券指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可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外的非国家信用的债券资产。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九、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坚持稳健配置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较高的当期收入和总回报。

1、资产配置策略